附件1

**郑州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指标体系**

| 指标 | 评估要点 | 分值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办园  条件  （280分） | 1.取得办园许可，证照齐全 | 50 |
| 2.幼儿园设置在安全区域，无危房，周边没有安全隐患 | 40 |
| 3.幼儿园规模、班额符合相关规定 | 30 |
| 4.园舍、户外场地等符合相关规定，区角设置合理 | 40 |
| 5.教学、生活、安全、卫生等设备设施齐全 | 50 |
| 6.玩教具、游戏材料和幼儿图画书数量充足，种类丰富，并符合国家相关安全质量标准和环保要求 | 40 |
| 7.有必要的办园资金和稳定的经费来源 | 30 |
| 安全  卫生  （270分） | 8.建立安全防护、检查和卫生保健制度，落实到岗到人 | 30 |
| 9.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，确保幼儿按需饮用温开水 | 40 |
| 10.膳食安全卫生，营养均衡。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。儿童伙食要与成人伙食分开 | 40 |
| 11.建立卫生消毒制度，按规定对幼儿餐具、用具、玩具等进行消毒 | 40 |
| 12.按要求对教职工进行健康检查，取得健康证明 | 30 |
| 13.按规定开展幼儿健康检查，建立幼儿健康档案 | 30 |
| 14.有传染病防控制度和应对措施，发病率低 | 20 |
| 15.定期开展安全教育，对突发事故有预案和防控措施 | 20 |
| 16.校车及使用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| 20 |
| 保育  教育  （210分） | 17.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，注重幼儿良好品质和习惯的养成，促进幼儿全面发展。因人施教，为在园有特殊需要的幼儿提供更多的帮助和指导 | 20 |
| 18.教师和保育员对幼儿态度亲切、温和，师生关系和谐。教职工无虐待、歧视、体罚和变相体罚、侮辱幼儿人格的行为。引导幼儿形成良好的同伴关系。幼儿情绪积极稳定，快乐活泼 | 40 |
| 19.幼儿一日生活安排合理，活动形式多样，动静交替，室内室外活动兼顾。正常情况下，每天户外活动时间不低于两小时 | 40 |
| 20.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，充分保证幼儿游戏活动时间，鼓励幼儿自主选择游戏 | 30 |
| 21.教育活动注重引导幼儿直接感知、动手操作和亲身体验 | 20 |
| 22.教育活动涉及健康、语言、社会、科学、艺术各领域，内容适宜，不提前教授小学教育内容 | 40 |
| 23.教育活动计划明确，活动方案可操作。活动组织形式灵活恰当 | 20 |
| 教职工  队伍  （120分） | 24.教职工数量符合相关标准，资质符合相关要求。 | 30 |
| 25.注重师德师风建设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。 | 20 |
| 26.教师教研和教职工培训内容适宜、形式多样，培训学时符合相关规定。 | 30 |
| 27.按规定与教职工签订聘用或劳动合同，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，并按规定缴纳相关社会保险，教师队伍稳定。 | 40 |
| 内部  管理  （120分） | 28.实行园长负责制，组织机构、管理机制健全。 | 20 |
| 29.实行收费公示制度。无乱收费现象。 | 20 |
| 30.执行财务制度。有独立账目、账目清楚；无挤占挪用经费、抽逃资金情况；儿童伙食费专款专用，无克扣现象。 | 30 |
| 31.规范招生，无入园考试或测查。 | 30 |
| 32.家长参与幼儿园膳食、安全、保育教育等方面的管理。 | 20 |